

3月18日 四旬期第三週星期三

申命紀 4:1, 5-9

梅瑟對百姓說：以色列！現在你要聽我教訓你們的法令和規律，盡力遵行：這樣你們才能生活，才能進入佔領，上主你們祖先的天主賜給你們的地方。看，我授與你們法令和規律都是上主我的天主吩咐與我的，好叫你們在你們要去佔領的土地內，依照遵行。你們要謹守遵行，因為這樣，在萬民眼中，才能顯出你們的智慧和見識；他們一聽到這一切法令說：「這實在是一個有智慧，有見識的大民族！」有那個大民族的神這樣接近他們，如同上主我們的天主，在我們每次呼求他時，這樣親近我們呢？又有那個大民族，有這樣公正的法令和規律，如同我今天在你們面前，所頒布的這一切法律呢？你應謹慎，加意留心，不要忘了你親眼所見的奇事，終生日日不要讓這些事遠離你的心，並要將這一切傳於你的子子孫孫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梅瑟向百姓重提天主昔日如何帶領他們離開埃及、在曠野生活的點滴，敘述天主在他們身上所作的大事。

天主的心意是要讓以色列人永遠承受福地為產業，這許諾是不會改變的，因為祂揀選人，就是要人永遠生活在祂的心意中。本來，天主無須與人立約，因為祂根本沒有虧欠過我們甚麼，祂這樣做是出於對我們的愛；如果不是出於愛，這些只是一堆規矩而已。

然而，我們該用什麼心態來回應祂呢？畢竟，人的軟弱就是知道天主的心意而拒不順從，知道要愛天主卻只愛自己。

要學習敬畏天主的話：「現在你要聽我教訓你們的法令和規律，盡力遵行」，法令和規律是天主子民的生活規範，裡面有天主對人的心意，我們若能依照這些話生活，就是敬畏天主的人。

「我吩咐你們的話，你們不可增刪，而應全守我向你們所訓示的，上主你們天主的誠命。」這原是《申命紀》第四章第二節的內容，可惜的是今天的讀經沒有選取，但可與福音互相對照。我們常常依照自己的喜好，或按照自己能夠接受的程度來看待天主聖言，所以難免斷章取義或曲解天主的話，或者像耶穌指責法利塞人那樣，只拘泥於人的傳統，充斥著太多人的想法，而廢棄天主的誠命。

所以耶穌說：「你們不要以為我來是廢除法律或先知；我來不是為廢除，而是為成

全。」祂願意人們明白法律的真正意義，使人享受真正的自由，而非受束縛。祂不要我們像法利塞人那樣，只做表面功夫：只要沒有殺人、偷盜、犯姦淫，就算是個義人了。這只是人的義德，是依靠自己的能力達到最好的地步，卻不是天主的義德。因為天主不但著重外表，更著重內心的純正。

行動

「你應謹慎，加意留心，不要忘了你親眼所見的奇事，終生日日不要讓這些事遠離你的心，並要將這一切傳於你的子子孫孫。」讓我們透過守齋、祈禱，將天主刻在心裡，越尋找天主，我們對主的親近、愛、順從就會越來越深，而不是越來越少；信仰亦會越來越活潑，而不是越來越僵化、形式。